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Volume 10 2004

A Special Issue for a
WTO Symposium

WTO 专家研讨会特刊

本期要目

孙琬钟：“坎昆会议后WTO体制的走向和中国的对策”

专家研讨会开幕词

张玉卿：善用 WTO 规则

陈 安：十年来美国单边主义与 WTO 多边主义交锋
的三大回合

王传丽：双边自由贸易协定的新发展

王贵国：后坎昆的世界贸易组织

朱榄叶：坎昆会议后 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发展及中
国的对策

杨国华：美国钢铁保障措施案始末

国际 经济法 学刊

第 10 卷 (2004)

陈 安 主编
李国安 执行编辑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国际经济法学刊

第11卷第1期

2014年1月
第11卷第1期
第1-10页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Law

Volume 11 No. 1

A Special Section on

WTO Disputes

ISSN 1549-4738 (Print) 1549-4746 (Online)

Contents

- 1-10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1-10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11-1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19-2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29-3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39-4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49-5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59-6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69-7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79-8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89-9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 99-10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11-1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19-28 **WTO Disputes: A Special Section**

D996

13

:10

2004

国际经济法 学刊

第10卷 (2004)

WTO 专家研讨会特刊

陈 安 主编

李国安 执行编辑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Volume 10 2004

A Special Issue for a WTO
Symposium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经济法学刊(第10卷)/陈安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9

ISBN 7-301-07766-1

I. 国… II. 陈… III. 国际经济法-文集 IV. D99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85570 号

书 名: 国际经济法学刊(第10卷)

著作责任者: 陈 安 主编

责任编辑: 冯益娜

标准书号: ISBN 7-301-07766-1/D·0957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 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网 址: <http://cbs.pku.edu.cn> 电子信箱: pl@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7

排版者: 北京高新特打字服务社 51736661

印刷者: 三河新世纪印刷厂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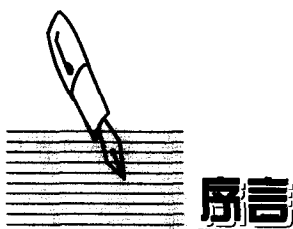
650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26.25 印张 405 千字

2004 年 9 月第 1 版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1.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2004年5月29~30日,在素有“海上花园”美誉的厦门鼓浪屿,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和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联合主办召开了“坎昆会议后WTO法制的走向和中国的对策”专家研讨会。来自商务部、中国法学会、中国政法大学、复旦大学、上海WTO事务咨询中心、华东政法学院、武汉大学、厦门大学、杭州商学院、广西师范大学、香港城市大学、美国Wayne State大学等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学术团体和政府部门的二十多位专家、学者莅临会议。在为期两天的会议上,各位专家、学者围绕着坎昆会议后WTO法制的宏观走向、国际经济秩序的演进、WTO争端解决机制的完善以及中国在多哈回合谈判中的对策等议题,各抒己见,展开了广泛而深入的讨论,提出了一系列有较高学术价值和实践意义的观点和意见。

为了让更多的国内WTO研究者和相关的实务部门及时了解WTO法制的发展动态和研究动态,并就相关的课题展开进一步讨论,我们将本次会议的相关论文编辑成册,作为《国际经济法学刊》第10卷,也作为“WTO专家研讨会特刊”,呈献给海内外广大读者。本特刊选编的论文特点是论题集中,信息全面,观点各异,注重实务,探究对策。希望这些专题性的研究观点和建议,对政府部门的决策和国内相关研究的深化具有一定的启发或参考价值。

本特刊卷首登载了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会长孙琬钟教授的开幕词。孙会长在致词中强调,坎昆会议的失败并不意味着多



边贸易体制的崩溃,也不意味着多哈回合的终结,在短期内,发达国家和发展中贸易大国会利用 WTO 继续寻求妥协的空间,而从长远看,推动建立公平合理的国际经济规则将为多数国家所接受。

本特刊分为四个专栏:WTO 体制与国际经济法理论、多哈回合展望、WTO 争端解决机制研究、多哈回合谈判专题研究。

在“WTO 体制与国际经济法理论”专栏中,商务部条法司原司长、中国推荐的 WTO 专家组成员、中国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张玉卿教授的《善用 WTO 规则》一文,分析了 WTO 及其争端解决机制的性质和功效,评论了国人对有关机制认识上的若干误解或疏忽,主张中国应密切关注 WTO 的各项活动,努力维护 WTO 基本规则的有效性和权威性;同时,要善于运用有关规则,趋利避害,维护我国合法权益。厦门大学法学院陈安教授的《十年来美国单边主义与 WTO 多边主义交锋的三大回合——“201 条款”争端之法理探源和展望》一文,对美国挑起的“201 条款”争端案进行了深入剖析,指出这是美国单边主义与 WTO 多边主义交锋的第三回合,三大回合的实质都是美国经济霸权与多国群体经济主权之间限制与反限制的争斗,此次“201 条款”争端案虽以美国败诉告终,但美国单边主义霸权的顽症可能随时复发,WTO 多边主义仍然前途多艰。国际展览局规则委员会副主席周汉民教授的《建立全国综合性对外贸易预警机制,应对入世第三年的新挑战》一文,评价了中国入世法律文件中利益攸关的四个条款,提出为了应对入世第三年的新挑战,必须针对形形色色的贸易保护措施,防范贸易纠纷于未然,应当尽快建立全国范围的、综合性的对外贸易预警系统。中国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王传丽教授和董刚先生合撰的《双边自由贸易协定的新发展》一文,指出双边自由贸易协定正在成为世界经济领域内最为引人注目的现象之一,并对发展中国家,特别是中国在双边贸易谈判中的立场和策略提供了具体建议。

在“多哈回合展望”专栏中,香港城市大学法学院教授、香港世界贸易组织研究中心主席王贵国先生的《后坎昆的世界贸易组织》一文,深入分析了坎昆会议失败的原因以及可能对世界贸易组织、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经济全球化乃至国际经济法造成的影响,认为坎昆会议对改变发展中国家在世界贸易组织中的地位具有重要意义,亦有助于改善世界贸易组织的运作模式。武汉大学法学院左海聪教授的《发展中国

家和在多哈回合的谈判目标和策略展望》一文指出,中国参加多哈回合谈判的基本策略应是与发展中国家加强团结,维护发展中国家的共同利益,同时也应有适合自己需要的变通或特别策略。

在“WTO 争端解决机制研究”专栏中,中国推荐的 WTO 专家组成员、华东政法学院朱榄叶教授的《坎昆会议后 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发展及中国的对策》,指出各成员对 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修改建议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透明度、效率和发展中国家特殊与差别待遇,并提出中国应积极参与 WTO 争端解决程序及其改革。武汉大学 WTO 学院余敏友教授和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陈喜峰先生的《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改革谈判和我国的因应策略》一文,细致分析了 WTO 争端解决机制改革谈判的几大焦点:提高协商程序效能、改革 WTO 裁判机构、增强透明度、改进执行程序和完善法律救济;并建议中国的因应策略须能合理地体现中国自己的贸易政策、其他发展中国家成员的特殊要求和整个 WTO 争端解决机制改革创新等三方面的综合平衡和协调。商务部条法司 WTO 法律处处长杨国华博士的《美国钢铁保障措施案始末》一文,结合亲身经历,阐述了中国在 WTO 参加起诉的第一案——美国钢铁保障措施案的来龙去脉,揭示了该案向我们提供的许多重要启示。同时,为了让读者更全面地了解 WTO 争端解决机制在新回合中的谈判背景、谈判动态和中国的相关态度,杨博士还提交了《WTO 争端解决机制新回合谈判述评》,作为前文的背景资料附于文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韩立余副教授的《WTO 争端裁决的执行程序》一文,对现有的 WTO 争端解决裁决的执行程序作了评介,指出现行两项程序都存在一定的缺陷,并提出对其改革和完善的建议。美国韦恩州立大学法学院秦娅副教授的《WTO 补贴规则与中国产业政策——中国集成电路增值税案引起的思考》一文,以中国在 WTO 被诉第一案,即中国集成电路增值税案为例,分析了 WTO 关于国内补贴的规则以及中国加入 WTO 议定书中某些特殊条款对我国产业政策潜在的制约和影响,并就中国应采取的对策提出建议。上海世博会事务协调局法律事务部邱一川先生与上海海运学院黄贞凤女士合作的《美国诉中国集成电路歧视性退税政策案评析》一文,分析了中国在 WTO 被诉的第一案——集成电路歧视性退税政策案的始末,认为这一案件的发生涉及多方面的原因,但也确实能给中国政府一次重新审视国内产业发展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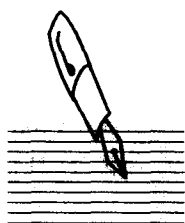


的机会。

在“多哈回合谈判专题研究”专栏中,上海 WTO 事务咨询中心信息部主任、复旦大学法学院龚柏华教授和上海 WTO 事务咨询中心王馥梅女士合撰的《多哈回合谈判下的“贸易便利化”议题及我国对策》一文,介绍了“贸易便利化”议题的概念和意义,分析了目前各方在该议题谈判中的态度和谈判前景,并提出我国对待该议题的态度和相关建议。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孔庆江教授的《坎昆会议后 TRIPS 协议执行的政治经济学和我国的知识产权战略》一文,考察了发展中国家在执行 TRIPS 协议上被赋予的灵活性与发达国家在 TRIPS 协议之外寻求设置新纪律的动向之间的矛盾,探讨了我国知识产权政策的设计方案。厦门大学法学院卢炯星教授与李文敏女士合撰的《坎昆会议对农业补贴的争议及我国农业补贴相应对策研究》一文,介绍和分析了在农业补贴问题上各国的不同立场,并对中国今后的农业补贴政策提出建议。上海 WTO 事务咨询中心咨询部主任、华东政法学院冯军副教授的《从多哈回合议程谈中国多边投资框架谈判立场》一文,提出在多哈回合多边投资框架谈判中,中国应调整谈判立场,积极参与谈判,以争取达成一个兼顾 WTO 各成员方利益的、较为公平的多边投资框架。厦门大学法学院房东博士的《略论 WTO〈反倾销协定〉第 15 条的修改和完善》与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刘勇先生的《多哈回合谈判中的反倾销议题》两篇文章,针对反倾销规则的未来谈判各自提出了具体的建议。上海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研究所王中美博士的《WTO 框架下竞争议题研究》和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丁明红女士的《WTO 贸易与环境政策协调的法律基础:可持续发展原则——兼析与环境有关的典型案例》,则分别对 WTO 两项非常敏感的议题——竞争与环境,进行了较全面和深入的评析。

《国际经济法学刊》编辑部

2004 年 7 月 15 日



目 录

“坎昆会议后 WTO 法制的走向和中国的对策”

专家研讨会开幕词 孙琬钟(1)

WTO 体制与国际经济法理论

善用 WTO 规则 张玉卿(3)

十年来美国单边主义与 WTO 多边主义交锋的三大回合

——“201 条款”争端之法理探源和展望 陈 安(13)

建立全国综合性对外贸易预警机制,应对入世

第三年的新挑战 周汉民(37)

双边自由贸易协定的新发展 王传丽 董 刚(43)

多哈回合展望

后坎昆的世界贸易组织 王贵国(69)

发展中国家和中国在多哈回合的谈判目标和

策略展望 左海聪(83)

WTO 争端解决机制研究

坎昆会议后 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发展及

中国的对策 朱榄叶(96)

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改革谈判和我国的

- 因应策略..... 余敏友 陈喜峰(103)
- 美国钢铁保障措施案始末..... 杨国华(141)
- 附录:WTO 争端解决机制新回合谈判述评 杨国华(183)
- WTO 争端裁决的执行程序 韩立余(214)
- WTO 补贴规则与中国产业政策
- 中国集成电路增值税案引起的思考..... 秦 娅(237)
- 美国诉中国集成电路歧视性退税
- 政策案评析..... 邱一川 黄贞凤(261)

多哈回合谈判专题研究

多哈回合谈判下的“贸易便利化”议题及

- 我国对策..... 龚柏华 王馥梅(272)
- 坎昆会议后 TRIPS 协议执行的政治经济学和
- 我国的知识产权战略..... 孔庆江(283)
- 坎昆会议对农业补贴的争议及我国农业补贴
- 相应对策研究..... 卢炯星 李文敏(295)
- 从多哈回合议程谈中国多边投资框架谈判立场..... 冯 军(312)
- 略论 WTO《反倾销协定》第 15 条的修改与完善 房 东(322)
- 多哈回合谈判中的反倾销议题..... 刘 勇(336)
- WTO 框架下竞争议题研究 王中美(363)
- WTO 贸易与环境政策协调的法律基础:可持续发展原则
- 兼析与环境有关的典型案例..... 丁明红(387)

附录

- 《国际经济法学刊》稿约..... (405)
- 《国际经济法学刊》书写技术规范(暂行)..... (407)



Opening Remarks at the Symposium on “The Tendency of WTO Post-Cancun Legal System and China’s Countermeasures”	Sun Wanzhong(1)
WTO Regime and the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Making Good Use of WTO Rules	Zhang Yuqing(3)
The Three Big Rounds of U.S. Unilateralism versus WTO Multilateralism during the Recent Decade: the Jurisprudential Source and Prospect of the “Section 201” Disputes	An Chen(13)
Establishing a National Comprehensive Warning System for Foreign Trade, so as to Meet the New Challenges in the Third Year after China’s Entry into WTO	Zhou Hanmin(37)
New Development of Bilateral Free Trade Agreements	Wang Chuanli and Dong Gang(43)
Prospect of Doha Round	
WTO in Post-Cancun Era	Wang Guiguo(69)

Prospects of the Negotiation Targets and Tactics of Developing Countries and China in the Doha Round	Zuo Haicong(83)
--	-----------------

Studies on WTO Dispute Settlement Mechanism

Developments of Post-Cancun WTO Dispute Settlement Mechanism and China's Countermeasures	Zhu Lanye(96)
The Reform Negotiations on the Post-Cancun WTO Dispute Settlement Mechanism and China's Countermeasures	Yu Minyou and Chen Xifeng(103)
An Analysis of the Case of U.S. Definitive Safeguard Measures on Imports of Certain Steel Products	Yang Guohua(141)
Annex: Comments on the Negotiations on WTO Dispute Settlement Mechanism in the New Round	Yang Guohua(183)
The Implementation Process of DSB Recommendations or Rulings	Han Liyu(214)
WTO Subsidy Disciplines and China's Industrial Policy—Reflections on the First WTO Case against China	Julia Ya Qin(237)
An Analysis on the Case of U.S. Requests for Consultation with China Concerning VAT Refund Policy on Integrated Circuits	Qiu Yichuan and Huang Zhenfeng(261)

Studies on the Negotiating Issues in the Doha Round

The Issue of "Trade Facilities" in the Doha Round and China's Countermeasures	Gong Baihua and Wang Fumei(272)
---	---------------------------------

Enforcement of the TRIPS Agreement in Post-Cancun Era and China's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Strategy	Kong Qingjiang(283)
Studies on the Different Positions on the Agricultural Subsidies in the Cancun and China's Corresponding Policies	Lu Jiongxing and Li Wenmin(295)
China's Position on the Negotiations on a Multi- lateral Framework for Investment in the Doha Round	Feng Jun(312)
Modification and Perfection of Article 15 of the WTO Anti-dumping Agreement	Fang Dong(322)
The Issue of Anti-dumping in the Doha Round Negotiations	Liu Yong(336)
Studies on the Issue of Competition in the Framework of WTO	Wang Zhongmei(363)
The Principle of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 Legal Foundation for the Harmonization of Trade and Environmental Policies Under WTO	Ding Minghong(387)

Appendix

Notice to Contributors from the <i>Journal</i> of <i>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i>	(405)
Technical Rules for Writing Adopted by the <i>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i>	(407)



“坎昆会议后 WTO 法制的走向 和中国的对策”专家研讨会 开幕词

■ 孙琬钟

尊敬的陈安老师,各位专家:

在陈安教授的提议、组织和大力支持下,在厦门大学法学院各位老师的大力协助下,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和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合作主办的“坎昆会议后 WTO 法制的走向和中国的对策”专家研讨会今天在美丽宁静的鼓浪屿开幕了。我代表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向出席会议的各位专家表示热烈的欢迎!向陈安教授和厦门大学法学院国际经济法研究所各位老师为会议成功举办所付出的努力表示衷心的感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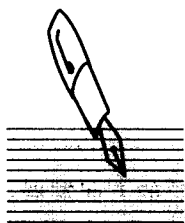
大家知道,继西雅图会议失败之后,2003年9月14日WTO的坎昆会议再次无果而终。作为多哈回合的一次关键性会议,坎昆会议的失败不仅打断了多哈回合的谈判进程,而且也给全球多边贸易体制的前景投下了阴影。WTO向何处去,成了人们关注的一个问题。这是一个方面。但是另一方面,我们从这两次会议的斗争中也可以看出来,这其实也反映了全球多边贸易体制中的一个积极的新现象,那就是发

展中国家作为一个整体对谈判进程的影响力大大增加。众多发展中国家的代表认为,坎昆会议的失败在一定意义上讲也是多边贸易谈判中他们维护自身利益所取得的重大胜利。这样的格局之所以形成,是和多数发展中国家对当前国际经济规则不公平、不合理的普遍认识联系在一起。当然,坎昆会议的失败并不意味着多边贸易体制的崩溃,也不意味着多哈回合的终结。多边贸易谈判的停滞和多边贸易体制的瓦解既不利于发达国家也不利于发展中国家。这是一个基本的共识。短期内,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大国会利用 WTO 继续寻求妥协的空间。长期内,推动建立公平合理的国际经济规则会逐渐为多数国家所接受。同时,发达国家以及一些发展中国家基于多边贸易谈判的停顿可能会转而寻求区域贸易协定。目前,美国正热衷于美洲自由贸易区的建设,与区域外多个国家的双边自由贸易协定也在谈判之中。欧盟正式接纳第一批新成员国之后,还会进一步考虑接纳更多的成员。长期以来,在 WTO 的框架内,区域经济合作与全球多边贸易合作一直是并行不悖,甚至是相互促进的。如果多边贸易谈判出现停滞,两者间就可能演变为相互替代的关系。这对广大发展中国家包括我们中国来说,都是值得认真研究的新问题。

在这种情况下,陈安教授在年初提议,由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和厦门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共同举办一个有关坎昆会议后 WTO 法制的走向和中国的对策方面的研讨会,组织和推动对这个问题的研究。这也是国内法学界和实务部门都十分关注的一个问题。这次会议我看主要围绕两个问题展开,一个是中国如何在 WTO 的架构内,推动建立合理的国际经济规则;一个是自由贸易区的有关法律问题。这么大的问题,显然是需要长期研究的,这次会议只能是一个开始。我知道不少同志对这个问题已经做了精深的探讨,我们希望这次会议能为大家的研究成果的交流提供一个平台,能为推进 WTO 框架内建立合理的国际贸易规则的对策研究提供一个机会。做到这两点,就是我们这次会议的最大成果,也是我们组织这次会议的初衷。

(致词人系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会长)

(编辑:王中美)



善用 WTO 规则

■ 张玉卿

【内容摘要】 WTO 正朝向一个超国家的国际组织发展。WTO 体制的变革对发展中国家提出了新的挑战。中国应当遵守 WTO 规则,也应当懂得如何善用 WTO 规则。

本文的题目是国际贸易杂志的编辑给起的,原来的题目叫“入世与认识 WTO 的争端解决机制”。文章是在中国加入 WTO 时发表的,目的是提醒国人认识 WTO 的规则,善处相关问题。现在中国已加入 WTO 将近三年,善用 WTO 规则仍是一项重要课题,今后恐怕也如此。故借此机会对原文做了一些修改与补充,再飨读者。

中国在加入 WTO 以后,与其他 WTO 成员方的贸易纠纷的处理与解决要受到 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约束,即 WTO《关于争端解决规则与程序的谅解》协定的约束,已被政府和企业,尤其是那些已涉案的

企业所认同。许多人认为 WTO 争端解决机制使 WTO 长了牙齿,不再像过去的关贸总协定是只“纸老虎”。然而, WTO 是一个什么样的组织? 究竟这一争端解决机制性质与功效如何? 应当如何认识 WTO 规则? 我国又应当如何善用这些规则? 这些是我们永远应予关注与探讨的问题。下面只是个人对其中几个问题的粗浅认识, 请读者批评指正。

一、WTO 正趋向一个超国家的、 三权分立的国际组织发展

WTO 建立后不断朝着立法、行政和司法“三权分立”的方向发展。所谓立法就是各成员方在各个委员会、工作组以及各个理事会上谈判市场准入、起草、讨论、通过各项规则的活动。这是 WTO 的规则制定工作, 也是其核心工作。所谓行政就是指以总干事为首的 WTO 近 500 个工作人员, 管理 WTO, 组织各项会议, 监督、管理各项协议的落实和执行, 以及培训、咨询等活动。这是 WTO 的日常行政管理工作。司法指的是由通常被视为“一审法院”的“专家小组”(panel)、被视为“终审法院”的“上诉机构”(appellate body), 以及负责立案、通过报告、监督执行裁决的 WTO 争端解决机构(DSB)的处理 WTO 成员之间贸易纠纷的活动。这是 WTO 的司法体系。虽然“三权分立”并不是 WTO 宪法的明文规定, 但客观上 WTO 运作正朝着这个方向发展, 也是一些学者的共识。前两个体系在总协定时已经存在, 崭新的司法体系则是 WTO 时才建立起来的。认识这一点很有益处, 它可以帮助我们认清 WTO 各个机构及其各项活动在三个体系中的位置与职责, 有的放矢, 做好相应工作, 更好地维护中国在 WTO 中的权益。

二、WTO 争端解决机制的管辖权及建议

国内有人认为 WTO 成员方之间的贸易争端如在 DSB 解决就是主权国家之间的诉讼。而主权国家如果对 DSB 的裁决不认可, 就可以不承认、不执行。还有人认为在诉诸 WTO 争端解决前, 要先用尽一国国内的司法救济程序。只有用尽国内的救济程序后, 才能诉诸 WTO